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现将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原因及内容

1、更正事项的原因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29号（下称“《行政处罚决定书》”）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9号（下称“《市场禁入决定书》”）。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受虚减营业成本和营业外支出的影响，獐子岛公司2016年度虚增利润13,114.77万元，虚增利润占当期利润总额的158.11%，獐子岛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受虚增营业成本、虚增营业外支出和虚增资产减值损失影响，獐子岛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虚减利润27,865.09万元，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的38.57%，獐子岛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2016年、2017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情形予以会计差错更正。

2、更正事项的内容

(1) 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对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543,400,986.71	-147,503,200.00	1,395,897,786.71
流动资产合计	2,621,123,628.91	-147,503,200.00	2,473,620,428.91
资产总计	4,485,387,128.18	-147,503,200.00	4,337,883,928.18
未分配利润	-929,618,209.66	-147,503,200.00	-1,077,121,40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5,614,925.78	-147,503,200.00	738,111,72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8,185,707.69	-147,503,200.00	760,682,507.69

对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751,354,335.82	-278,650,900.00	1,472,703,435.82
流动资产合计	2,881,628,341.33	-278,650,900.00	2,602,977,441.33
资产总计	4,474,231,573.63	-278,650,900.00	4,195,580,673.63
未分配利润	-850,024,778.64	-278,650,900.00	-1,128,675,67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2,840,016.03	-278,650,900.00	794,189,116.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1,720,471.39	-278,650,900.00	813,069,571.39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590,368,910.98	60,029,900.00	2,650,398,810.98
营业利润	20,441,759.49	-60,029,900.00	-39,588,140.51
营业外支出	16,718,311.79	71,117,800.00	87,836,111.79
利润总额	82,925,299.98	-131,147,700.00	-48,222,400.02
净利润	75,714,518.16	-131,147,700.00	-55,433,18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593,431.02	-131,147,700.00	-51,554,268.98
综合收益总额	84,314,138.71	-131,147,700.00	-46,833,56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004,465.26	-131,147,700.00	-43,143,234.74

对 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209,170,806.50		1,209,170,806.50
流动资产合计	2,339,947,350.73		2,339,947,350.73
资产总计	3,944,015,805.83		3,944,015,805.83
未分配利润	-1,572,882,304.24		-1,572,882,30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287,592.10		349,287,592.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188,936.15		403,188,936.15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720,604,641.62	-61,590,300.00	2,659,014,341.62
资产减值损失	100,104,226.07	-11,105,200.00	88,999,026.07
营业利润	-122,114,392.85	72,695,500.00	-49,418,892.85
营业外支出	631,659,876.12	-205,955,400.00	425,704,476.12
利润总额	-722,513,484.37	278,650,900.00	-443,862,584.37
净利润	-725,767,449.55	278,650,900.00	-447,116,54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857,525.60	278,650,900.00	-444,206,625.60
综合收益总额	-725,219,157.10	278,650,900.00	-446,568,257.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2,167,480.25	278,650,900.00	-443,516,580.25

(2)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对 2016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年初数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198,120,917.18	-147,503,200.00	1,050,617,717.18
流动资产合计	2,495,506,394.66	-147,503,200.00	2,348,003,194.66
资产总计	4,356,249,585.45	-147,503,200.00	4,208,746,385.45
未分配利润	-516,651,548.39	-147,503,200.00	-664,154,74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1,974,603.59	-147,503,200.00	1,184,471,403.59

对 2016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247,396,670.22	-278,650,900.00	968,745,770.22
流动资产合计	2,558,240,490.62	-278,650,900.00	2,279,589,590.62
资产总计	4,278,052,265.00	-278,650,900.00	3,999,401,365.00
未分配利润	-455,660,125.94	-278,650,900.00	-734,311,025.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5,791,500.64	-278,650,900.00	1,217,140,600.64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907,801,721.44	60,029,900.00	967,831,621.44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利润	-5,367,932.36	-60,029,900.00	-65,397,832.36
营业外支出	7,341,234.21	71,117,800.00	78,459,034.21
利润总额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净利润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综合收益总额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对 2017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613,100,924.53		613,100,924.53
流动资产合计	2,083,046,607.35		2,083,046,607.35
资产总计	3,767,288,181.26		3,767,288,181.26
未分配利润	-1,166,342,681.55		-1,166,342,68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8,000,645.03		788,000,645.03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928,508,135.83	-61,590,300.00	866,917,835.83
资产减值损失	84,677,449.92	-11,105,200.00	73,572,249.92
营业利润	-87,914,211.46	72,695,500.00	-15,218,711.46
营业外支出	625,511,776.17	-205,955,400.00	419,556,376.17
利润总额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净利润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综合收益总额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公司对 2016 年、2017 年年度报告予以会计差错更正，分别调减 2016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50.32 万元，调减 2016 年度利润 13,114.77 万元，调增 2017 年度利润 27,865.09 万元，对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需调整，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无变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应当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调整后将导致公司已披露的 2016 年年度报表亏损，已披露的 2017 年年度报表不产生盈亏变化。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影响各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三、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事项将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意见，力争于 2020 年年度报告时完成。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所作出的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5 日